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市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中省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市相关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全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2) 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 负责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和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市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县区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场所设施建设。

(4) 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5) 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

(6) 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汉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 制定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援物资统一调度。

(8) 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担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森林防火办公室、防震减灾领导小组办公室、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9) 统筹全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10) 依法组织指导全市范围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1) 依法行使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级有关部门和各县区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 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对中省驻汉和市属企业的安全执法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4)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5) 指导协调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6)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省市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7) 依法负责全市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18)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内设机构

市应急管理局为市政府组成部门，局本级为一级预算、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纳入核算范围包括内设九个科室和四个直属单位，内设科室为党委办、办公室、政工法规科、综合科（安委办）、矿山监管科、危化品监管科、工贸企业监管科、地震地灾科、应急救援科；直属单位为：正县级参公单位市防汛指挥部办公室，正科级全额事业单位地震台网监测中心，正科级全额事业单位市应急宣教中，正科级全额事业单位市应急物资管理站。

直属市应急执法监察支队为副县级参公单位，一级预算，独立核算；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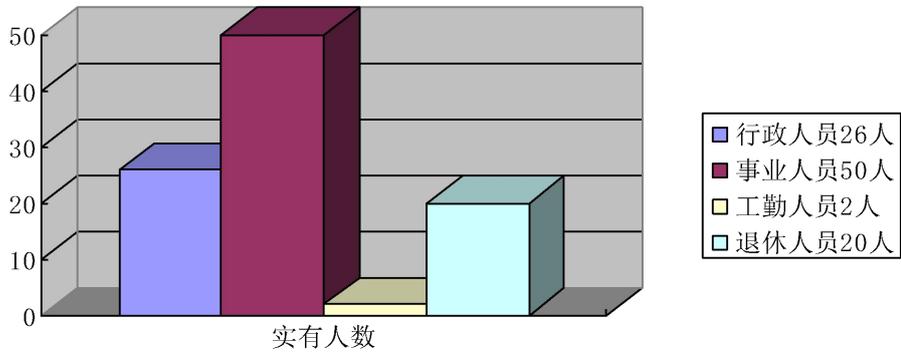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一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市应急管理局（机关）
2	市应急执法支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总编制数 8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54 人,工勤人员 2 人。实有在编人数 7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50 人,工勤人员 2 人，单位代管退休人员

2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4.6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4.28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1
		9. 卫生健康支出	34.94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34.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52.27
		23. 其他支出	15.74
本年收入合计	1378.91	本年支出合计	2426.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48.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1.02
收入总计	2727.68	支出总计	272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 计	其 中： 教 育 收 费			
合计		1378.91	1374.62						4.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75	88.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88.75	88.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	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87.00	8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4	34.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4	34.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4	34.94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21303	水利	0.00	0.00						
2130314	防汛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1255.21	1250.92						4.2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20.72	1116.43						4.28
2240101	行政运行	609.02	604.73						4.28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0	52.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43.03	243.0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16.67	216.67						
22405	地震事务	0.34	0.34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4	0.3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34.15	134.1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5.30	25.3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98.85	98.8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	1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26.65	1264.62	116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1	89.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71	89.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	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96	87.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4	34.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4	34.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4	34.94				
213	农林水支出	34.00	31.22	2.78			
21303	水利	34.00	31.22	2.78			
2130314	防汛	34.00	31.22	2.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52.27	1093.01	1159.2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77.79	987.25	290.54			
2240101	行政运行	567.88	567.88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0		52.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43.78	243.51	0.2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14.13	175.86	238.27			
22405	地震事务	0.34		0.34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4		0.34			
2240504	地震监测	0.0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93.32	105.76	587.56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0.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44.47	105.76	38.71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38.85		538.8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		1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0.82		280.82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0.82		280.82			
229	其他支出	15.74	15.74				
22999	其他支出	15.74	15.74				
2299901	其他支出	15.74	15.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374.62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1	89.71		
		9. 卫生健康支出	34.94	34.9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34.00	34.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51.22	2251.22		
		23. 其他支出	15.00	15.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374.62	本年支出合计	2424.87	2424.87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1101.91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51.66	51.66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101.91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76.53	支出总计	2476.53	247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24.87	1262.83			116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1	89.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71	89.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	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96	87.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4	34.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4	34.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4	34.94				
213	农林水支出	34.00	31.22			2.78	
21303	水利	34.00	31.22			2.78	
2130314	防汛	34.00	31.22			2.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51.23	1091.97			1159.2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76.75	986.21			290.54	
2240101	行政运行	567.88	567.88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00				52.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42.74	242.47			0.2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14.13	175.86			238.27	
22405	地震事务	0.34				0.34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4				0.34	
2240504	地震监测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93.32	105.76			587.56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44.47	105.76			38.71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38.85				538.8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				1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0.82				280.82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0.82				280.82	
22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2299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00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62.83	925.05	337.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2.10	922.10		
30101	基本工资	342.53	342.53		
30102	津贴补贴	324.25	324.25		
30103	奖金	42.78	42.78		
30107	绩效工资	25.19	25.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96	87.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4	34.9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0.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15	64.15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79		337.79	
30201	办公费	44.76		44.76	
30202	印刷费	2.08		2.08	
30203	咨询费	1.10		1.10	
30204	手续费	0.24		0.24	
30205	水费	0.98		0.98	

30206	电费	24.67		24.67	
30207	邮电费	9.93		9.93	
30211	差旅费	37.92		37.92	
30213	维修（护）费	22.43		22.43	
30214	租赁费	0.20		0.20	
30215	会议费	5.39		5.39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58		6.58	
30226	劳务费	55.63		55.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5		0.45	
30228	工会经费	10.93		10.93	
30229	福利费	0.07		0.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72		11.72	
30239	其他交通费	62.20		62.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1		40.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	2.94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4	1.14		
30306	救济费	1.80	1.8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8.60		6.60	12.00		12.00		
决算数	18.31		6.58	11.72		11.72	9.59	4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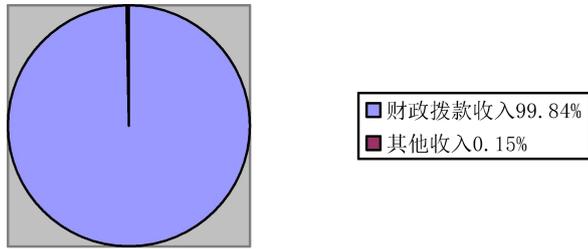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2727.6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4.77 万元，下降 5.36%，主要原因是：我局因上年机构改革合并了市应急宣教中心结余 142 万元，本年其他收入减少。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2426.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3.58 万元，增长 10.1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本年度增加了省级拨款购置防汛储备物资 100 万元，加之迁址后增加水电、物业等费用经费支出增长幅度较大。列表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增减(+、-)	增减%
部门收入	2882.45 万元	2727.68 万元	-154.77	-5.36%
部门支出	2203.07 万元	2426.65 万元	223.58 万元	1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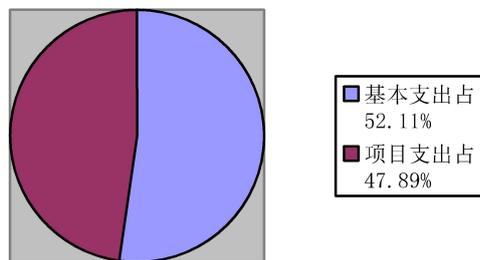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2727.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23.39 万元，占总收入 99.84%；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28 万元，占 0.15%。用饼状图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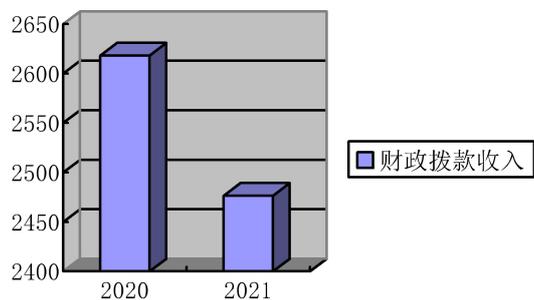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合计2426.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4.62万元，占总支出52.11%；项目支出1162.04万元，占47.89%；经营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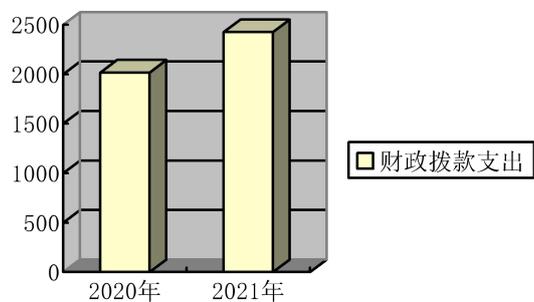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2476.53万元，较上年减少141.62万元，下降5.41%，主要原因是：2021年省级防汛专项资金直达县区，与上年比市级减少160万元，故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总体减少。柱状图表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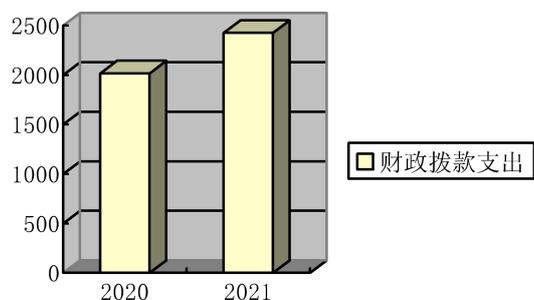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424.87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8.92 万元，增长 20.28%，主要原因是：我局迁址重建防汛监测和地震监测系统，增加辅助办公维修，加之迁址后增加水电、物业等费用经费支出增长幅度较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163.12 万元，支出决算 2424.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8.92 万元，增长 20.28%，主要原因

是：我局迁址重建防汛监测和地震监测系统，增加辅助办公维修，加之迁址后增加水电、物业等费用经费支出增长幅度较大。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0.79%。决算数与预算数比增加 8.74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局本级调入 4 人，物资站调入 4 人，增加缴费。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42.27%。决算数与预算数比增加 0.52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物资站与局本级合并离退休 6 人，增加四项费用。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3.07%。决算数与预算数比增加 4.04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局本级调入 4 人，物资站调入 4 人，增加缴费。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上年结余预算为 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比持平主要原因是：2020 年市级防汛专项结余，故年初未列预算。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事务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449.64 万元，调整上年结余预算为 118.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2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比增加 118.24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人员增加和迁址后增加水电、物业等费用经费支出增长幅度较大。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事务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事务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 204.7 万元，调整上年结余预算为 38.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7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8.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比增加 38.04 万元。调增原因是：2021 因机构改革，执法支队增加了执法装备购置。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上年结余预算为 414.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4.1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调整增原因是：我局使用上年结余购置防火、防灾等物资储备。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比减少 1.26 万元。因 2021 年地震台站划入县区管理，当年支出减少。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上年结余预算为 144.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汛期造成的灾害补助支出。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上年结余预算为 53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8.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汛期调拨救灾棉衣被、帐篷等物资支出。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财政增加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汛期造成的灾害补助支出。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上年结余预算为 280.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物资储备库的修善改造支出。

14.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上年结余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汛期我市镇巴县重大灾情使用社会救援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62.8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925.05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337.79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925.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42.53万元，津补贴324.25万元，绩效工资25.19万元，奖金42.78万元，社会保障交费230.12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337.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4.76万元，印刷费2.08万元，电费24.67万元，邮电费9.93万元，差旅费37.92万元，维修（护）费22.43万元，工会经遇10.93万元，劳务费53.59万元，其他交通费49.69万元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8.6万元，支出决算为18.31万元，完成预算的98.44%。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14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减基本无变化。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购置公务用车。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减基本无变化。主要是严格执行预算安排，控制了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为 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减基本无变化。主要是严格执行预算安排，控制了支出。

本年度部门无外宾接待预算安排，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58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及直属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56 个，802 人次，预算为 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减基本无变化。主要是严格执行预算安排，控制了支出。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3%，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减基本无变化。主要是严格执行预算安排，控制了支出。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55%，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59 万元。主要是全国自然灾害普查培训人数增加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业务，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449.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6.3%。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18.2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局专项业务项目多，任务重，在实施过程中，形成了办公、差旅、交通、培训、会议等费用支出，加之，防汛形势严峻，自然灾害频发，增加了救援、救灾等公用支出，致使机关运行经费大幅度增加，超过了年度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839.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682.0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5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9.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06.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1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先后制定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制度》《预算执行流程图》《预算项目审核报告模板》等绩效管理方面的制度规范，对预算编制、绩效管理、预算执行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提出具体的工作要求，以制度为抓手着力建设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局办公室内设财务室，主要承担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财务负责人由局长兼任，主要履行预算绩效管理审批职责。财务绩效审核人由分管相关专项业务的分管县级领导担任，配合局长分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办公室另配备会计、出纳各一人，具体负责同各科室联系对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预算编报、绩效管理、

预算执行。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4 个，其中，项目整体绩效评价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2727.6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我局全年共召开了 4 次安委会会议和半年工作总结大会，共召开会议 5 次；推进工矿商贸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方面，共筛选确定了 105 户企业为示范企业建设单位，其中市级 24 户，县级 81 户，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大于 80%；协调企业投资 800 余万元对全市 72 座尾矿库建立远程视频监控系统一个，实时掌握尾矿库的运行状态。针对有污染特性的 25 座尾矿库，埋设固定分流围堰设置点，设置界桩标识。对 15 座高风险尾矿库逐一制定和落实了“盯、防、撤”措施。2020 年按照排查隐患任务，全市排查隐患均按照省、市、县三级落实了挂牌督办责任、年底全面完成了销号任务；实现了对汉台、勉县、城固三个县铁路道口安全监管责任落实；全年安排安全生产大检查大于 4 次，开展了全市春节、五一、国庆和冬季安全生产大检查四次，市县区还安排了多次专项检查，在项目资金方面，运用上年结余资金完成了四级防汛监测平台一个项目资金 94 万元，建成了标准化防汛监测值班室。开展了对金属非金属矿山企业 37 户评估任务，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3 个，共建立物资储备任务 664 万元，编制了十四五市级应急预案，

并完成了市应急指挥中心前期设计任务，全市共建立安全生产综合创建社区 6 个，全面完成了预期工作任务；2021 年度因汛期，安全生产事故等受灾困难群众得到全面安置。

组织对省级、市级应急专项资金项目 13 个，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944.4 万元，其中：省级专项 509 万元，市级专项 43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4.25%。

(1) 省级下达 2020 年安全生产专项 163 万元，主要用于矿山安全评估、应急执法装备购置、铁路道口、煤矿监管、综合社区创建等；完成了 73 座尾矿库安全评估工作，市级应急执法装备得到了补充，进行市级专项安全检查 4 次，完成了市 6 个社区的安全综合创建任务提升了企业和居民安全意识。

(2) 省级下达应急管理（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26 万元，卫星电话购置卫星电话 22 部，有效改善了防汛救灾通讯盲区；

(3) 省级下达自然灾害救灾和恢复重建资金 100 万元，用于救灾物资购置，为市级防汛工作提供了装备保障；

(4) 省级下达防汛抗捍专项 180 万元，主要用于抢险物资购置，确保了汛期应急物资供给；

(5) 省级下达安全生产专项 40 万元，主要用于当年汛期防汛办公、系统维护支出，为连接省市县应急信息发挥了重要作用；市级专项支出 435.4 万元。其中：

(1) 安全生产月宣传、检查专项 16 万元，我局已按计划完成了 2020 年 6 月份安全生产宣传咨询等活动和全年安全生产大

检查工作任务；制作了相关宣传资料，通过咨询日活动，报刊宣传、制作了广播电视宣传资料、大型专栏，文舆活动，宣传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增强了社会安全事故防范意识。

（2）安全生产业务费 16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办公、差旅会议等费用补助；对存在的安全风险，建立一图、一库、一台帐、两清单，并完善了隐患排查治理系统化、程序化、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常态化工作机制和制度体系。

（3）煤矿、铁路道口安全检查 8 万元，主要完成了对全市煤矿和铁路道口安全生产在检查。开展了 4 次道口、煤矿安全生产大检查，并采取督查检查、聘请专家会诊等形式，全面排查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建立台帐，全面综合治理，逐一销号，整改率已达到 100%。

。（4）地震台网监测补助 12 万元，主要用于防震减灾宣传、宏观观测点人员补助和地震应急演练补助，全市地震应急救援体系进一步完善，确保了全市地震台网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和监测信息准确及时，组织企业和行业部门开展了地震知识培训和宣传教育已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5）市执法监察支队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6.4 万元，主要用于市执法监察支队安全检查和事故调查补助经费，通过执法检查 and 隐患排查，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将隐患及时发现和消除；依法依规对事故进行严格处理，分清事故的责任，对事故责任人进行处理，提出防范类似事故的措施，有效降低了生产安全事故起

数，减少人员伤亡。已按年度工作计划完成企业检查和事故调查工作。

(6)防震减灾科普宣传专项 2 万元，通过深入而广泛的宣传，提高了人民群众沉着应对、自救互救等地震防御能力，并降低了灾害造成的损失。已结合市级科普宣传周安排全面完成任务。

(7) 下达市级自然灾害普查专项 360 万元，完成了全市九大类自然灾害评估工作，为编制灾害区域图提供了基础资料。

(8) 下达远程视频维护费 15 万元，有效维护了全市 73 座尾矿库的实时监测工作。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省级、市级项目绩效等 13 个一级项目自评结果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安全生产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				
地方主管部门		汉中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3	163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100%	
		地方资金	163	16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工贸企业、尾矿库安全隐患评估工作,建立市县标准化应急值守值班室,实现对全市尾矿库信息监控系统,确保企业安全渡汛。			全年完成工贸企业评估 38 户,尾矿库评估 7 户,全市市级和十二县区建立了应急值班室,尾矿库在线实现全面监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隐患评估	45 户	45 户	已完成
			值班室建设	13 个	13 个	已完成
			综合减灾社区创建	6 个	6 个	已完成
		质最指标	安全评估符合国家标准	45 户	45 户	已完成
			值班室改造符合国家标准	13 个	13 个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年底前	年底前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63 万元	163 万元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安全生产事故损失	同比下降 10%	同比下降 10%	同比下降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支撑应急救援	长期	长期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评估企业和社区创建满意率	90%	9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自然灾害救助					
中央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应急厅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20	2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森林、草原防火、防汛抗捍应急物资储备任务。			实际完成森林、草原防火储备物资 26 万元，防汛抗捍储备物资卫星电话购置 22 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星电话购置	22 部	22 部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标准	22 部	22 部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0 月底以前	10 月 20 日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26 万元	26 万元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应急救援需要	全市	全市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综合测评率	90%	9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自然灾害恢复重建资金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应急厅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100	10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灾害县区恢复重建所需要的物资，购置棉衣被、帐篷等救援物资，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生产。			确保灾害县区恢复重建所需要的物资，购置棉衣被、帐篷等救援物资，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生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物资购置	100 万元	100 万元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储备物资	合格	合格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落实时间	4 月底	4 月底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100 万元	100 万元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重灾区域群众安置	100%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级综合测评满意率	90%	9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省级防汛抗捍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汉中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0 万元	180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180 万元	18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我市防汛救援装备储存条件差的实际情况，修建划艇、冲锋舟等储备简易库 600 平米，解决水上救援装备储存问题。		结合我市防汛救援装备储存条件差的实际情况，修建划艇、冲锋舟等储备简易库 600 平米，解决水上救援装备储存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资简易库修建	600 平米	600 平米	已完成
		质最指标	满足市级应急管理工作需要	一幢	幢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1 年 12 月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80 万元	180 万元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级应急管理工作满意率	100%	10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应急厅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万元	40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40 万元	4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 2021 年市级防汛预案修编、防汛准备、汛情监测平台维护和防汛救援队伍建设，确保企业安全渡汛。			面完成 2021 年市级防汛预案修编、防汛准备、汛情监测平台维护和防汛救援队伍建设，确保企业安全渡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预案修编	一个	一个	已完成
			值班室建设	13 个	13 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满足渡汛需要	合格	合格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6 月底	6 月底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	预算内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防汛抗捍能力	提升	提升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率	95%	95%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尾矿库远程监控视频维护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万元	15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15 万元	15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为了推进全市乡镇、街道办事处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对 2020 年度在安全生产工作中成绩突出的乡镇给予奖励性经费补助，用于乡镇办公及基础设施购置。			已对全市评选的 15 个乡镇、街道办事处落实了预算资金，每个乡镇 3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监控视频维护	一套	一套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市级平台监测	有效	有效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维修时限	年底前	年底前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 1：控制在预算内	15 万元	15 万元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先进乡镇满意率	100%	10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宣传月活动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 万元	16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16 万元	16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在全市范围内宣传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制作宣传资料，通过咨询日活动，报刊宣传、制作广播电视宣传资料、大型专栏，文舆活动，广范宣传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增强社会安全事故防范意识。			制作了相关宣传资料，通过咨询日活动，报刊宣传、制作了广播电视宣传资料、大型专栏，文舆活动，宣传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增强了社会安全事故防范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宣传资料、专栏	5000 份	5000 份	已完成
			指标 2：咨询日活动	一次	一次	已完成
			指标 3：媒体宣传	4 次	4 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知晓率	80%	8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活动开展时间	6 月份	6 月份	已完成
			指标 2：安全生产咨询日	6 月份	6 月份	已完成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费用规模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减少事故起数	同比减少 10%	同比减少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宣传教育时效	长期	长期	已完成	
指标 2：科学管理时间			长期	长期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社会宣传满意率	80%	80%	已完成	
		指标 2：企业职工满意率	95%	95%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业务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 万元	16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16 万元	16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全方位全过程辨识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人员行为和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建立一图、一库、一台帐、两清单。</p> <p>目标 2：健全完善隐患排查治理系统化、程序化、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常态化工作机制和制度体系。</p>		对存在的安全风险，建立一图、一库、一台帐、两清单，并完善了隐患排查治理系统化、程序化、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常态化工作机制和制度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风险防控体系健全企业	90%	90%	已完成	
			指标 2：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化企业	90%	9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满足风险点排查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2：建立制度体系管控率	90%	9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风险防控体系健全期限	年底前	年底前	已完成	
			指标 2：排查治理体系建设期限	年底前	年底前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 1：严格控制费用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减少事故企业损失	同比减少 10%	同比减少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降低事故率	同比减少 10%	同比减少 10%	已完成
			指标 2：自我管控覆盖率企业	覆盖率达到 100%	覆盖率达到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健全管控机制企业满意率	90%	90%	已完成	
			指标 2：风险防控体系健全企业满意率	90%	9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 名称		铁路道口、煤矿监管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8 万元	8 万元	100%	
		其中: 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8 万元	8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全年开展道口、煤矿安全生产大检查不少于 4 次, 力争辖区内企业群覆盖,</p> <p>目标 2: 采取督查检查、聘请专家会诊等形式, 全面排查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 建立台帐, 全面综合治理, 逐一销号, 整改率达到 100%。</p>			<p>开展了 4 次道口、煤矿安全生产大检查, 并采取督查检查、聘请专家会诊等形式, 全面排查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 建立台帐, 全面综合治理, 逐一销号, 整改率已达到 100%。</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道口、煤矿大检查	》 4 次	》 4 次	已完成
				指标 2: 排查安全隐患	》 2 次	》 2 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 排查道口、煤矿企业	》 80%	》 80%	已完成
				指标 2: 隐患整治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 限期整改	不超过年底	不超过年底	已完成
				指标 2: 事故隐患整改率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控制费用	不超算	不超预算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道口、煤矿满意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2: 群众满意率	90%	9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汉中市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普查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60 万元	360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360 万元	36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按照全国自然灾害普查工作部署，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全方位、全灾种自然灾害风险辨识、评估，形成我市自然灾害现状基础信息，为编制区域图提供重要依据。			完成了我市 9 大类灾害风险普查评估，形成了自然灾害风险辨识、评估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自然灾害基础数据调查	9 类	9 类	已完成
			指标 2：评估报告	9 套	9 套	已完成
			指标 3			
		质量指标	指标 1：满足信息运用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时限	10 月底	10 月底
		成本指标	指标 1：控制在预算内	360 万元	360 万元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供防灾减灾依据	12 个县区	12 个县区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社会群众满意	90%	9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台网中心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万元	12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12万元	12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建立健全全市地震应急救援体系。</p> <p>目标2:确保全市地震台网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和监测信息准确时。</p> <p>目标3:经常组织企业和行业部门开展地震知识培训和宣传教育。</p>			<p>全市地震应急救援体系进一步完善,确保了全市地震台网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和监测信息准确及时,组织企业和行业部门开展了地震知识培训和宣传教育。</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应急队伍建设	1个	1个	已完成
			指标2:地震监测信息准确率	98%	98%	已完成
			指标3:地震知识培训	1次	1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1:地震监测信息完整率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2:应急演练成功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1:完善演练体系	年底前	年底前	已完成
	指标2:地震信息监测及时率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严格财政支出预算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降低地震灾害损失	同比减少	同比减少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满意率	95%	95%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科普宣传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万元	2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2万元	2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防震减灾知识科普宣传,提高公众防震减灾意识,引导普通民众尽可能多地掌握有关地震的必要知识、技能和方法。通过深入而广泛的宣传,提高人民群众沉着应对、自救互救等地震防御能力,降低灾害造成的损失。			通过深入而广泛的宣传,提高了人民群众沉着应对、自救互救等地震防御能力,并降低了灾害造成的损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年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次数	≥4	≥4	已完成
			指标2:减灾日、制作宣传品、媒体宣传	各一次	各一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1:公众宣传覆盖率	》80%	》80%	已完成
			指标2:防震减灾宣传知晓率	90%	9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1:宣传活动情况及时总结	15日内	15日内	已完成
			指标2: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控制预算数	≤2	≤2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公众防震减灾意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已完成
	指标2:提高公众地震防御能力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使公众防御能力不断加强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90%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 名称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及处理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6.4 万元	6.4 万元	100%	
		其中: 中央补助资金					
		地方资金		6.4 万元	6.4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障部门日常运转, 确保业务正常开展, 目标 2: 通过执法检查和隐患排查, 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将隐患及时发现和消除; 依法依规对事故进行严肃处理, 分清事故的责任, 对事故责任人进行处理, 提出防范类似事故的措施, 有效降低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减少人员伤亡。			通过执法检查和隐患排查, 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将隐患及时发现和消除; 依法依规对事故进行严肃处理, 分清事故的责任, 对事故责任人进行处理, 提出防范类似事故的措施, 有效降低了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减少人员伤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安全生产检查企业		4010 户%	4010 户%	已完成
			指标 3: 事故查处率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 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完成率		98%	98%	已完成
			指标 1: 对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进行督查、督办		不超过 15 日	不超过 15 日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已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升市民安全意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增强企业依法生产经营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已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企业满意度		≥85%	≥85%	已完成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无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结合 2020 年应急管理工作年度工作任务和我局预算执行情况，我局组织领导班子和相关管理人员，对我局预算支出绩效进行了整体评价，得分为 95.08 分，2021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 2426.65 万元。其中：应急管理事务支出 1277.79 万元，防汛支出 34 万元，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93.32 万元，其他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5.82 万元。与年初预算 2163.12 万元相比，完成 112.83%。

我局坚持严格预算管理，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主要问题是省级专项支出缓慢，支出进度上半年为 47.2%，前三季度支出 71.4%。三公经费预算执行良好，年初预算 18.6 万元，决算支出 18.31 万元，，执行率达 98.44%，因 2021 年度安全生产三项行动增加巡察、暗访和安全大检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控制较好。在资产管理、资金使用上，严格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严把支出关，基本满足了全年工作需要，使 2020 年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并拟将评价中发现的省级专项预算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紧密结合下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努力加以改进，并将评价结果按有关要求在一定范围进行公开。

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自评得分: 95.08 分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贯彻落实中省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贯彻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制定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担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森林防火办公室、防震减灾领导小组办公室、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统筹全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法组织指导全市范围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依法行使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指导协调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省市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依法负责全市消防管理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p>	<p>2021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2424.87 万元,其中:应急管理事务支出 1276.75 万元,地震事务支出 2.77 万元,防汛支出 34 万元,自然灾害及恢复重建支出 693.32 万元,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5.82 万元</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p>全市以“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为抓手,突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着力推进系统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狠抓煤矿、非煤矿山、危化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确保了应急救援及时有效,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态势持续稳定好转。</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p> <p>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p> <p>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p> <p>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p>	<p>2021年决算取数: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财政拨款收入)×100%</p>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2424.87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2476.53万元	预算完成率 97.91%	9	原因:结转资金主要为延续项目资金措施:进一步深化预算执行进度的完成意识,结合年度工作任务,合理安排支出计划,优化配置资源,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经济效益和运转效率。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2021年决算取数: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p>	本年预算不做调整	未进行调整	5	已完成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 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 进度率<60%，得0分。	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中预算执行中取数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半年进度率为47%，前三季度进度率为79%	1.48	省级专项资金拨付较晚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21年决算取数。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小于10%	预算完成率109%	5	已完成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021年决算取数。“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年初控制在预算内	预算完成率99.69%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根据本年度实际资产管理情况分析	按预算执行,按规定审批,资产收益上缴及时	严格执行财务制度	5	已完成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根据本年度资产实际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财务制度执行	符合财务制度法规,严格执行审批手续	5	已完成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确保各项经费落实到位,10分 项目资金如期使用,10分 项目成本按计划控制,10分 项目预算控制数以内,10分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2021年决算取数,根据实际工作效果进行统计,与2021年初预算目标绩效表核对。	设定安全生产管理和应急管理项目9个	完成9个项目	39.6	已完成	

		项目效益 (20分)	20	确保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占5分 确保服务对象满意度达标,占5分 创新推进宜居城市建设,占5分 城市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占5分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根据实际工作效果调查及2021年初预算目标绩效表核对。	严格按照年初项目绩效申报目标	项目效益较好	20	已完成	
<p>备注:</p> <p>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p> <p>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p>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